

# 2023 级海洋科学类学生专业分流实施细则

根据教务处《关于组织做好 2024 年上半年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工作指导意见（试行）》相关要求，结合海洋科学学院海洋科学类学生分流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织领导

为做好 2023 级海洋科学类学生专业分流工作，确保专业分流工作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特成立专业分流工作小组，具体负责专业分流细则制定、组织实施与管理等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 董昌明

组员： 陈相勤 毛龙江 石 一 董济海 王志雄 陈中笑 曹 芸 张 媛

## 二、分流专业及计划接纳人数

海洋科学类学生专业分流包含海洋科学、海洋技术、海洋资源与环境三个专业，每个专业总人数不超过 50 人。

## 三、分流原则与办法

1、分流对象。参与分流的学生为按大类招生的海洋科学学院 2023 级全日制海洋科学类本科生（留级生不参加专业分流）。

2、学生每人填写两个志愿，每个专业都从第一志愿开始录取，当填报第一志愿人数不超过该专业上限数（≤50 人）时，直接确定专业。

3、当填报第一志愿人数超过专业上限数（>50人）时，依据第一学期必修课加权平均分排名，按照从高到低的原则择优录取，若必修课正考加权平均分相同，则按照第一学期必修课正考算术平均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4、当专业的第一志愿录取人数达到上限数（50人）时，未被第一志愿录取的学生按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从高到低原则进行第二志愿录取，直至录满第二志愿专业的上限数。

5、由于专业招生人数上限限制导致不能按志愿分配的同学，由工作组统筹安排、调剂录取。

#### **四、专业分流时间安排**

1、2024年4月25日前，经领导小组审批后，发布《2023级海洋科学类学生专业分流实施细则》。

2、2024年5月12日前，海洋科学学院做好学生宣传动员，解读实施细则，组织开展专业宣讲工作，引导学生理性选择专业。宣讲会现场，学生根据专业分流实施细则填写《海洋科学类专业分流选择意向表》（见附件1），并现场收取。

3、2024年5月15日-5月17日，学生在教务系统填报大类专业分流志愿。

4、2024年5月22日前，海洋科学学院确定学生专业分流名单，经专业分流工作小组讨论通过后，在学院内进行公示。

5、2024年5月31日前，海洋科学学院将《2023级海洋科学类学生专业分流汇总表》报教务处审批、备案。

#### **五、其他**

- 1、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志愿的学生，视为放弃专业选择权利，由专业分流工作小组统筹安排。
- 2、《海洋科学类专业分流选择意向表》必须由本人填写，不得涂改，提交后不得更改。
- 3、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未尽事宜由专业分流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海洋科学学院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1：海洋科学类专业分流选择意向表

附件 2：大类专业分流操作指南-学生

附件 1:

### 海洋科学类专业分流选择意向表

姓名		学号	
所在班级		手机号码	
绩点 (专业排名)		综合测评分	
个人简介			
意向专业 1		选择原因	
意向专业 2		选择原因	

备注：1、填报志愿的专业名称必须写完整。

2、选择原因可不填。



南京信息工程大學  
Nanjing University of Information Science & Technology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务管理系统 大类专业分流-学生操作指南

## 目录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务管理系统.....	1
大类专业分流-学生操作指南.....	1
1 系统的启动与进入 .....	1
1.1 浏览器设置 .....	1
1.2 登录主界面 .....	1
2 系统的使用 .....	2
2.1 大类专业分流志愿填报.....	2

## 1 系统的启动与进入

### 1.1 浏览器设置

本教务管理系统只兼容使用 Chrome 内核(版本 50 以上) 和 IE9 及以上内核的浏览器，推荐使用新版 chrome 浏览器或新版 360 极速浏览器访问。

### 1.2 登录主界面

**第一步：**进入统一门户平台：<http://jwxt.nuist.edu.cn/>，如图 1-1 所示：

选择“统一身份认证”，输入本人统一身份认证的账号、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如下图 1-2 所示：



图 1-1



图 1-2

**第二步：**选择或搜索“大类专业分流”，进入大类专业分流模块，如图 1-3 所示：



图 1-3

## 2 系统的使用

### 2.1 大类专业分流志愿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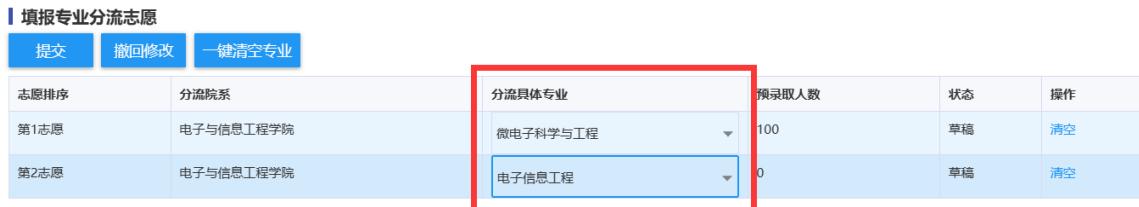
如图 2-1 所示进入大类专业分流页面，学生可进行大类专业分流志愿的填报。



志愿排序	分流院系	分流具体专业	预录取人数	状态	操作
第1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请选择		草稿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清空</span>
第2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请选择		草稿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清空</span>

图 2-1

**第一步：**填写分流具体专业，如图 2-2：



志愿排序	分流院系	分流具体专业	预录取人数	状态	操作
第1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00	草稿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清空</span>
第2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0	草稿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清空</span>

图 2-2

注：

- 点击‘清空’按钮可单个清除对应志愿填报的专业信息；  
点击‘一键清空专业’按钮可直接清除所有志愿填报的专业信息；

**第二步：**提交志愿，点击‘提交’按钮后确定即可，如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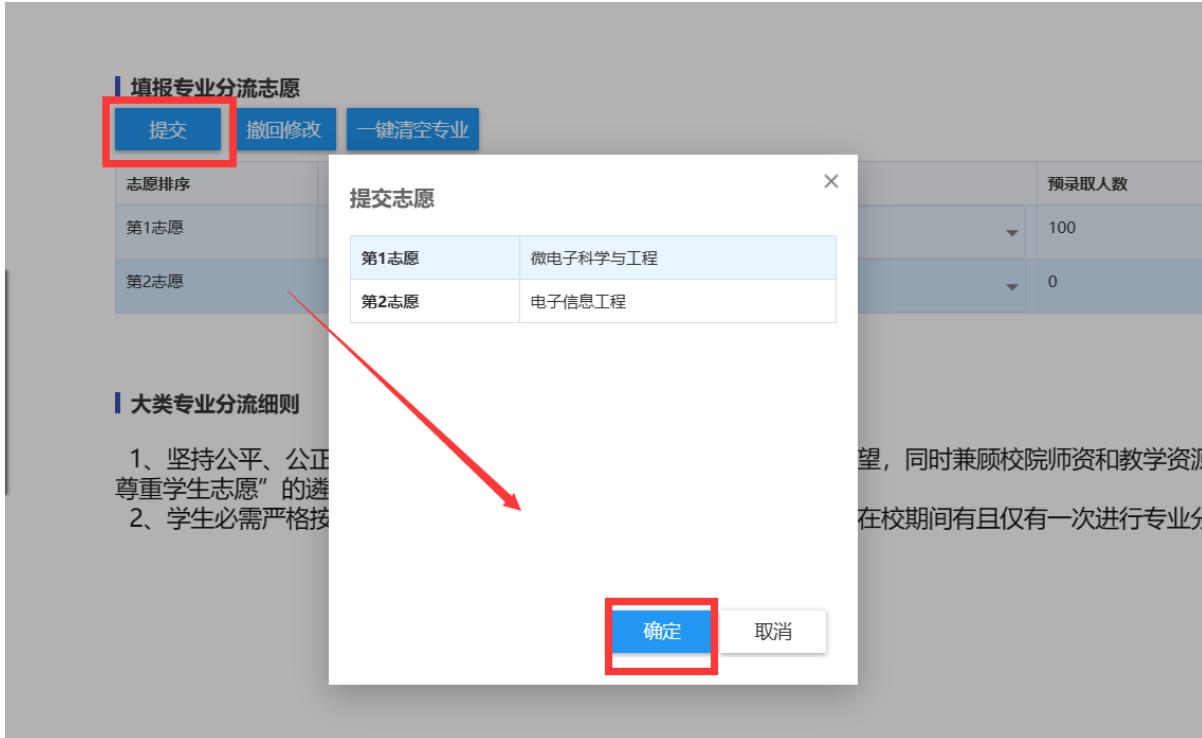


图 2-3

**第三步：**如果信息填写有误，可点击‘撤回修改’按钮对志愿进行调整，如图 2-4

填报专业分流志愿					
提交	撤回修改	一键清空专业			
志愿排序	分流院系	分流具体专业	预录取人数	状态	操作
第1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00	已提交	清空
第2志愿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0	已提交	清空

图 2-4